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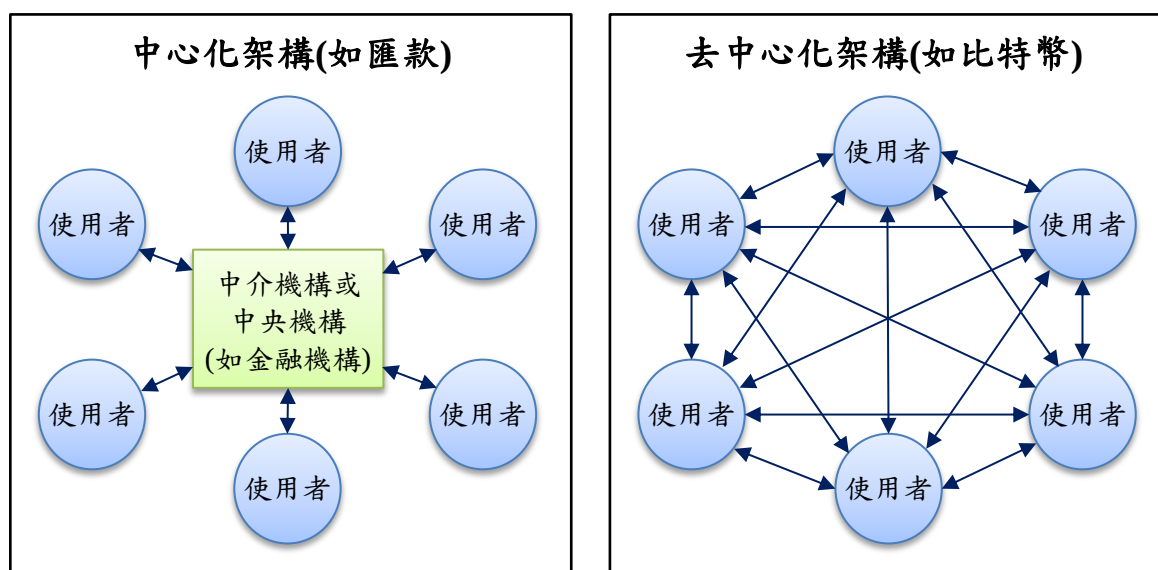
比特幣等虛擬通貨之相關風險

一、比特幣是什麼？

比特幣(Bitcoin)是 2009 年出現的一種虛擬「商品」，由於不是以實體形式存在(如黃金)，而是在電腦世界中以虛擬方式呈現(如遊戲點數)，且其最初的設計理想，係試圖建構出一種新型態的電子現金，因此，一般稱其為「虛擬通貨」(virtual currency)¹，惟迄今發展未如預期。

虛擬通貨存在於電腦世界，很容易透過網路跨境流通；以去中心化方式運作，使用者可私下直接完成交易，無需傳統金融機構的介入(圖 1)；利用匿名的帳戶，保護交易隱私。然而，這些特性也衍生出許多風險。

圖 1 中心化與去中心化之運作架構



資料來源：本文繪製

二、虛擬通貨是不是貨幣？

虛擬通貨不是貨幣。貨幣須具備的三大功能，包括：可作為價值儲藏的工具、可普遍被接受作為交易媒介、可普遍作為計價或記帳單

¹ 虛擬通貨有時亦被稱為密碼通貨(cryptocurrency)或密碼資產(crypto asset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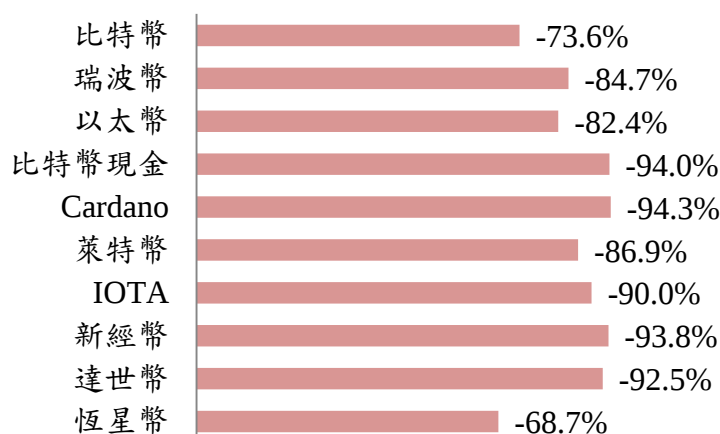
位。然而，虛擬通貨價格波動性劇烈，難以作為價值儲藏的工具；其價格漲跌快速，易受投機人士炒作，僅極少數用作交易媒介；虛擬通貨購買力無法常年維持在一致的水準，不適合充當計價單位。此外，虛擬通貨非由任何國家貨幣當局所發行，不具法償效力，亦無發行準備及兌償保證，民眾如接受、交易或持有虛擬通貨，務請特別注意相關風險。

三、虛擬通貨有什麼風險？

(一) 價格易受人為操控，波動大

由於虛擬通貨多缺乏內含價值、無法合理評價，且易受人為操縱、炒作，導致價格波動劇烈，投資風險大，例如 2018 年主要虛擬通貨價格的跌幅分別在 6 至 9 成以上(圖 2)。

圖 2 2018 年主要虛擬通貨*價格變化



*：係指 2017 年底市值前 10 大虛擬通貨。

資料來源：CoinMarketCap 網站(2018.12.31)

(二) 去中心化機制，缺乏保障，損失不易求償

提供虛擬通貨交易之平台，同時亦保管投資人的虛擬通貨，一旦遭駭客入侵、資料毀損，或平台惡意倒閉，將損及投資人權益。此外，由於虛擬通貨多採去中心化發行，並非任何發行人或

機構之負債，亦沒有任何主管單位支持，如系統運作失常，損失不易求償。

(三) 匿名交易不易查證，易遭不法使用

由於虛擬通貨多為匿名交易，查證不易，已有不法人士假借投資虛擬通貨名義，將傳統金融詐騙、傳銷吸金等犯罪手法重新包裝，騙取民眾財產。此外，虛擬通貨也易被用於洗錢、資恐、逃稅、規避管制等不法用途。

四、央行對虛擬通貨有何看法？

各國央行均認為虛擬通貨不是貨幣，而較類似投機商品或投機資產之概念。本行與金管會亦於 2013 年底聯合發布新聞稿，認為比特幣不是貨幣，是高度投機之虛擬商品，並籲請投資民眾注意風險。本行將持續關注虛擬通貨的發展，並適時提供民眾相關參考資料(詳附錄)。

附錄

- (一) 102 年 12 月 30 日央行與金管會共同新聞稿「比特幣並非貨幣，接受者務請注意風險承擔問題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ct.asp?xItem=43531&ctNode=302>)
- (二) 105 年 3 月 24 日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「我國電子支付機制之發展－兼論央行對數位通貨之看法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public/Attachment/632510582671.pdf>)
- (三) 107 年 3 月 22 日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「比特幣等虛擬通貨相關議題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public/Attachment/83221802871.pdf>)
- (四) 107 年 6 月 21 日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「虛擬通貨與首次代幣發行(ICO)的發展近況、風險及監管重點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public/Attachment/86211802671.pdf>)
- (五) 107 年 8 月 7 日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金融科技研究中心舉辦「金融科技生態

系」高峰論壇之楊金龍總裁演講詞「虛擬貨幣與數位經濟：央行在數位時代的角色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ct.asp?xItem=67293&ctNode=303&mp=1>)

- (六) 107 年 9 月 27 日央行理監事會後記者會參考資料「數位金流與虛擬通貨－央行在數位時代的角色」(<http://www.cbc.gov.tw/public/Attachment/892717202471.pdf>)